

## 宁波水表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委托理财受托方：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：1.7 亿元人民币
-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：宁波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200171 产品
- 委托理财期限：宁波银行理财产品期限为 43 天
- 履行的审议程序：宁波水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9 年 1 月 29 日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，并经 2019 年 2 月 22 日召开的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5,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。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，在该额度范围和期限内，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，期满后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。公司监事会就上述事项进行了审议并同意通过，公司独立董事、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。

#### 一、本次委托理财概况

##### （一）委托理财目的

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前提下，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增加公司收益。

## （二）资金来源

### 1. 资金来源的一般情况

本次资金来源为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。

### 2.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核准宁波水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》（证监许可[2018]1725号）文核准，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，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（A股）3,909万股，每股发行价16.63元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50,066,700.00元，扣除保荐承销费人民币37,504,002.00元，扣除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15,887,225.47元后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96,675,472.53元。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验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[2019]第ZA10022号《验资报告》。

截至2019年06月30日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，详见公司2019年8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《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36）。

## （三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

受托方名称	产品类型	产品名称	金额（万元）	预计年化收益率	预计收益金额（万元）
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银行理财产品	单位结构性存款200171产品	17,000	3.80%	76.10
产品期限	收益类型	结构化安排	参考年化收益率	预计收益（如有）	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43天	保本浮动收益	—	—	—	否

#### （四）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

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的投资品种。同时，公司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，筛选投资对象，选择信誉好、规模大、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、经营效益好、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。

公司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内部资金管理制度，对投资理财产品行为进行规范和控制，严格审批投资产品准入范围，确保现金管理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。

公司内审部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、独立董事、监事会有权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。

## 二、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

### （一）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

起息日	2020年1月9日
到期日	2020年2月21日
理财金额	17,000万元
本金到账日	产品本金于到期日划转到投资者指定账户
收益兑付日	2020年2月25日
投资方向及范围	宁波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以所募集的资金作为本金，投资挂钩利率、汇率、股票指数等金融市场指标的金融产品，宁波银行保障本金不受影响。
预期年化收益率	3.8%

### （二）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

资金投向详见前述委托理财合同的主要条款。

(三) 公司本次使用 1.7 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, 该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, 符合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, 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, 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。

#### (四) 风险控制分析

1、在本次产品的存续期间, 公司财务部门将与委托理财受托方保持密切联系, 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, 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, 确保资金的安全性。

2、公司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内部资金管理制度, 已通过内控流程对本次投资理财行为进行规范和控制, 特别是针对投资产品准入范围进行严格审批, 保障资金的安全。

3、公司内审部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、独立董事、监事会有权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。

4、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, 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### 三、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

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, 属于已上市金融机构, 且与公司、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。

### 四、对公司的影响

单位: 万元

项目	2018 年 12 月 31 日	2019 年 9 月 30 日 (未经审计)
资产总额	82,457.97	151,547.00
负债总额	31,166.92	34,825.54
净资产	51,291.05	116,721.46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	10,214.12	-16,590.99

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及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，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。通过现金管理，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获得一定的收益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截止 2019 年 9 月 30 日，公司货币资金为 22,864.02 万元，本次委托理财支付金额为 17,000 万元，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 74.35%。

截止 2019 年 9 月 30 日，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22.98%，公司不存在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。

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计入资产负债表中“其他流动资产”，将产生的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“投资收益”。

## 五、风险提示

公司购买的上述理财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的理财产品，但仍不排除因市场波动、宏观金融政策变化等原因引起的影响收益的情况。

## 六、决策程序的履行

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29 日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，并经 2019 年 2 月 22 日召开的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5,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。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，在该额度范围和期限内，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，期满后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。公司监事会就上述事项进行了审议并同意通过，公司独立董事、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。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

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的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7）。

## 七、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

金额：万元

序号	理财产品类型	实际投入金额	实际收回本金	实际收益	尚未收回本金金额
1	银行理财产品	33,000	33,000	332.5	0
2	银行理财产品	29,000	29,000	292.75	0
3	券商理财产品	3,000	3,000	0	0
4	银行理财产品	3,000	3,000	29.59	0
5	银行理财产品	17,000	17,000	165.3	0
6	银行理财产品	15,000	15,000	141.77	0
7	券商理财产品	3,000	3,000	28.45	0
8	银行理财产品	17,000	17,000	54.87	0
9	银行理财产品	10,000	-	-	10,000
10	银行理财产品	3,000	-	-	3,000
11	券商理财产品	2,500	-	-	2,500
12	券商理财产品	2,500	-	-	2,500
13	银行理财产品	17,000	-	-	17,000
合计		155,000	120,000	1045.23	35,000
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				33,000	
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/最近一年净资产（%）				64.34	
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/最近一年净利润（%）				7.60	

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	35,000
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	0
总理财额度	35,000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水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1月9日